

证券代码：300279

证券简称：和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6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无锡和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引进新投资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安徽高新投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淮北市成长型中小企业基金有限公司、淮北盛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合称“新进投资方”）于2021年4月9日签署了《关于无锡和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公司计划通过对全资子公司无锡和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晶智能”）增资扩股的形式引入新进投资方，本次新进投资方合计出资240,000,000元（其中198,414,275.25元计入新增注册资本，其余金额计入资本公积）取得和晶智能31.08%股权，公司放弃本次对和晶智能增资的认缴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和晶智能的注册资本由440,000,000元增至638,414,275.25元，公司对和晶智能的持股比例由100%变为68.92%，仍为和晶智能的控股股东，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没有发生变化。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11日、2021年4月28日、2021年5月20日、2022年1月5日披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法定信息披露平台上的相关公告文件）。

二、本次进展情况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上述新进投资方持有的和晶智能合计31.08%的少数股东股权并拟向不超过35名投资者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相关工作目前正在推进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9日、2022年3月31日、2022年4月29日、2022年5月18日、2022年6月13日、2022年6月20日、2022年6月21日、2022年6月29日、2022年7月4日、2022年7月5日、2022年7月26日披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法定信息披露平

台上的相关公告文件)。

针对《增资协议》关于和晶智能增资事项，公司与安徽高新投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淮北市成长型中小企业基金有限公司、淮北盛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进一步协商后，各方于近日签署了《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各方一致同意，《增资协议》第十二条、第十三条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自动终止，各方不再依据《增资协议》第十二条、第十三条向其他方主张任何权利、违约责任等。

2、本补充协议与《增资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3、如本补充协议相关各方就本补充协议之内容或其他执行发生任何争议，均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获得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上海国际仲裁中心。

4、本补充协议自各方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特此公告。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5日